阿荣旗十六届人大
三次会议文件（十二）

# 关于阿荣旗2023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24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4年1月24日 在阿荣旗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

**阿荣旗财政局**

各位代表:

受旗人民政府委托，现将阿荣旗2023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24年预算草案提请大会审议，并请旗政协委员和列席会议的同志们提出意见。

## 一、2023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3年，在旗委的坚强领导下，在旗人大依法监督下、旗政协民主监督下，我们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克服收入增长缓慢、支出急剧增加的困难，积极发挥财政职能作用，服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努力保持财政平稳运行。

### （一）一般公共预算

2023年，全旗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27,90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6.14%，同比降低4.18%。其中，税收收入完成18,58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6.79%，同比增长65.35%，增加的主要

原因为增值税和耕地占用税收入增加；非税收入完成9,32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6.56%，同比降低47.86%，减少的主要原因为罚没收入减少和耕地开垦费调整到地区间土地统筹指标交易收入。

2023年上级补助收入602,807万元，一般债券转贷收入133,106万元，地区间土地统筹指标交易收入12,311万元，调入资金7万元，加上上年结余897万元，全旗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777,036万元。

2023年，全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541,049万元，完成预算调整的85%，同比增加147,139万元，增长37.35%。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3,094万元，完成预算调整的121%；国防支出101万元，完成预算调整的101%；公共安全支出12,574万元，完成预算调整的124%；教育支出51,386万元，完成预算调整的103%；科学技术支出632万元，完成预算调整的91%；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2,987万元，完成预算调整的109%；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70,401万元，完成预算调整的101%；卫生健康支出38,763万元，完成预算调整的114%；节能环保支出25,243万元，完成预算调整的79%；城乡社区支出31,555万元，完成预算调整的109%；农林水支出234,372万元，完成预算调整的72%；交通运输支出4,653万元，完成预算调整的40%；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7,388万元，完成预算调整的117%；商业服务业等支出532万元，完成预算调整的92%；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2,970万

元，完成预算调整的110%；住房保障支出21,402万元，完成预算调整的101%；粮油物资储备支出1,278万元，完成预算调整的118%；灾害防治与应急管理支出2,382万元，完成预算调整的164%；债务付息支出8,245万元，完成预算调整的101%；债务发行费支出81万元；其他支出1,010万元。年初预备费2,000万元支出187万元，剩余资金安排到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023年专项上解支出2,713万元，一般债务还本支出132,270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8,000万元，调出资金8,323万元，全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692,355万元，收支相抵，年终结转84,681万元，按规定结转下年继续使用。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2023年，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5,37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8.88%，同比降低71.39%，减少的主要原因为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收入和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减少。

2023年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收入974万元，专项债券转贷收入22,307万元，调入资金8,323万元，加上上年结转17,428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计54,409万元。

2023年，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21,571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82%，同比减少13,663万元，降低38.37%。其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2万元，城乡社区支出3,505万元，交通运输支出243万元，其他支出11,931万元，债务付息支出5,870万元，

债券发行费用 20 万元。

2023 年，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10,71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计 32,282 万元。收支相抵，年终结转 22,127 万元，按规定结转下年继续使用。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上级补助收入 7 万元,调出资金 7 万元，收支平衡。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2023 年，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完成 148,536 万元。其中：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104,893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11,254 万元,机关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31,768 万元，工伤保险基金收入 621 万元。

2023 年，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完成 148,528 万元。其中：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104,893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8,203 万元,机关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31,908 万元，工伤保险基金支出 3,524 万元。收支相抵，当年社保基金收支结余 8 万元，年末社保基金滚存结余 26,171 万元。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经旗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二次会议批准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为 35,094 万元,年底决算时调整为 27,908 万元,减少 7,186 万元，其中：税收收入增加 151 万元，非税收入减少 7,337 万元，

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 自然资源厅关于自治区级土地综合整治和规划建设用地规模统筹指标交易收益缴纳事宜的通知》（内财综[2023]927号）要求规定，将盟市间土地综合整治和规划建设用地规模统筹指标交易费用调整到土地指标调剂转移性收入。

经旗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二次会议批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05,986万元后，新增上级财力补助5,481万元，主要为均衡性转移支付815万元，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582万元，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收入2,328万元，民族地区转移支付56万元，消化暂付款奖励资金3,000万元，困难地区财力补助资金减少1,300万元。资金统筹用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526万元，调入政府性基金用于补充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短收造成的资金缺口3,955万元。年底决算时，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调整为207,512万元，政府性基金支出调整为26,200万元。

上述预算执行情况，待上级批复决算后，还有一些变化，届时向旗人大常委会报告。

## 二、财政重点工作落实情况

### （一）多渠道筹措资金，夯实财政支出保障能力

**一是积极争取上级补助资金。**各部门积极向上争取转移支付资金，为全年财政收支平衡提供了有利条件，为地方经济发展提供了资金保障。2023年上级下达我旗各类补助资金430,224万

元（包含市直拨资金--大豆玉米生产者补贴和目标价格补贴106,514万元），扣除市直拨一次性因素，同比增加123,133万元（含增发国债资金70,076万元），同比增长61.4%。**二是新增债券提高财政支出保障能力。**全旗共争取政府债券资金13,336万元，其中：一般债券836万元，专项债券12,500万元。

**（二）集中财力办大事，兜牢“三保”底线，财政重点支出保障有力**

发挥财政支出稳经济大盘作用，积极贯彻落实经济一揽子政策措施，加快预算支出进度，全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541,049万元，同比增长37.35%。

**1.优先保障人员工资发放。**坚持保“三保”底线，财政部门在各项刚性支出压力不断增大的情况下，统筹资金优先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在职人员和村两委、社区工作人员、特岗教师、辅警等应保障人员工资保险按月足额发放。

**2.全力保障单位基本运转。**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坚持统筹兼顾、突出重点、勤俭节约的原则，严把预算支出关口，大力压减一般性、非急需、非刚性支出，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全旗各单位办公费、会议费、车辆运行维护以及日常工作运转均按照序时进度及时发放。

**3.加大民生领域投入。**全年民生类支出449,207万元，同比增长57%，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83%。**一是严格落实惠农**

**惠牧政策。**通过“一卡通”系统发放惠民补贴项目资金166,401万元,涉及10领域58类67项,惠及665,910人次,补贴资金直接到户，切实保障了群众利益。**二是加大农牧资金投入保障。**坚持贯彻执行国家乡村振兴战略补助，强化工作落实，加大财政向“三农”倾斜力度，全旗农林水事务支出234,372万元，同比增长173.04%。**三是民生政策有效落实。**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达70,401万元，主要用于拨付机关事业养老金补助、企业养老金、城乡特困人员供养、高龄津贴、残疾人补助补贴、临时救助和医疗救助等资金，集中财力支持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支出，努力提高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四是持续加大教育领域资金投入。**教育支出完成51,386万元，支持基础教育均衡发展，全力保障义务教育经费，提升义务教育阶段免除学杂费、中小学公用经费、职业高中经费、各幼儿园经费保障水平，积极争取教育项目的政策资金支持，推动教育事业高质量发展。**五是提升医疗卫生保障能力。**卫生健康支出38,763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公共卫生、重大公共卫生服务补助、新冠疫情防控补助、行政事业单位医疗补助、城乡居民医疗救助等支出。

**（三）强化职能促改革，不断深化科学理财绩效**

严格执行《预算法》，扎实推进依法行政依法理财，进一步提高财政工作效能。**一是持续深化预算改革。**科学编制

预算，加强部门各项收支管理，不断优化财政资源配置。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强化预算约束，加强预算执行动态监控。**二是强化财政信息公开。**打造阳光财政，细化公开内容，进一步提高财政工作透明度，自觉接受人大和社会各界监督，积极开展政府和部门预决算等公开工作。**三是强化财政投资评审工作。**2023年审核预结算各类基本建设项目122个，送审金额77,172万元，审定金额68,081万元，审减9,091万元，审减率11.43%，有效节约了财政资金。

**（四）树牢底线思维，加强风险防控**

积极应对经济下行压力，密切关注财政运行状况，牢固树立底线思维，加强政府债务管理，控制增量、化解存量，强化债务风险评估和预警通报，督促落实偿还化解债务，切实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2023年全年需偿还债务47,112万元，其中：限额内债券本息15,011万元（本金904万元、利息14,107万元），银行及金融机构贷款本息32,101万元（本金17,915万元、利息14,186万元）。截至12月末，已偿还64,188万元，其中：债券本息15,011万元（本金904万元、利息14,107万元）；银行及金融机构贷款本息49,177万元，其中：本金36,448万元（偿还当年到期贷款本金17,915万元、为完成当年隐性债务化解任务提前偿还贷款本金18,533万元）、利息12,729万元。

**（五）地方政府债务管理及使用情况**

**1.限额内债务。**2022年末，限额内债务余额432,332万元（其中一般债券257,371万元、专项债券174,961 万元）。截止2023年12月末，限额内债务余额535,598万元（一般债券349,041万元、专项债券186,557万元），较上年末增加103,266万元，总量控制在自治区财政厅核定限额内。

**增减变动情况。**截至12月底获批地方政府债券资金104,107万元,其中:用于清偿拖欠账款的再融资一般债券资金90,771万元、新增债券资金13,336万元。新增债券资金包括：新增一般债券836万元,主要用于阿荣旗化工园区消防管网及消防设施建设项目300万元、呼伦贝尔岭东农畜林产品开发区（阿荣旗产业园）化工集中区封闭建设项目100万元、呼伦贝尔岭东农畜林产品开发区（阿荣旗产业园）化工集中区消防特勤站建设项目316万元、小型水库维护项目120万元。新增专项债券12,500万元,主要用于呼伦贝尔市阿荣旗那吉镇污水处理厂中水管网延伸工程2,500万元、阿荣旗那吉镇污水管网延伸工程2,000万元、呼伦贝尔市阿荣旗那吉镇污水处理厂改扩建工程8,000万元。

**债务付息情况。**2023年,累计偿还债券利息14,107万元(其中一般债券利息8,237万元、专项债券利息5,870万元）。

**2.隐性债务。**2022年末，监测平台系统内债务余额311,069万元（其中银行和金融机构借款294,496万元、新农村建设欠款16,573万元）。截至2023年12月末，监测平台系统内债务余

额 253,173 万元（银行和金融机构借款 253,173 万元、新农村建设欠款 0 万元），较上年末减少 57,896 万元。

**增减变动情况。**2023 年，当年累计偿还监测平台系统内债务 57,896 万元（银行和金融机构借款 41,323 万元、新农村建设欠款 16,573 万元）。

各位代表，在总结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看到我旗财政运行面临的一些困难和挑战：**一是**收支平衡难度大。随着刚性支出不断增加，财政增收后劲不足，财政收支总体上仍处于紧平衡的状态；**二是**债务偿还压力大。近几年到了债务还本付息高峰期，在可用财力有限的现状下，财政安排化债资金压力巨大。**三是**财政管理能力仍需提升。预算执行刚性约束不强、预算调整调剂较多，资金使用效益不高等问题仍然存在。对此，我们将高度重视，认真听取各位代表、委员意见，以更有力的举措，努力加以解决。

## 三、2024 年预算草案

**2024 年预算编制的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紧紧围绕中央、自治区、呼伦贝尔市决策部署和全旗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努力实现经济行稳致远、社会安定和谐，奋力开创阿荣新局面。

**预算编制的原则：**坚持党的全面领导贯穿预算编制全过程。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兜牢基本民生底线。坚决落实党政机关过紧日子、有保有压的要求，优先保障国家和自治区重大决策部署及“三保”、到期债券本息等刚性支出，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勤俭办一切事业。注重效能提升，加强财政资金动态监控和绩效评价，确保资金用在刀刃上，促进财政资金规范高效安全使用。

**（一）一般公共预算**

**1.收入安排情况。**通过认真分析全旗2023年财政收支执行情况，结合全旗经济发展状况和各执收部门的收入预测分析，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32,500万元，较去年略有增长。其中：税收收入17,500万元；非税收入15,000万元。

**2.财力情况。**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总财力为329,946万元，一是旗本级一般公共预算财力194,25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32,500万元、上级财力性补助收入156,941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4,813万元；二是上年结转资金84,681万元，按照资金原用途继续使用；三是提前下达上级转移支付资金51,011万元，按照资金规定用途使用。

**3.支出安排情况。**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安排329,946万元。其中：上年结转资金84,681万元按照原功能分类继续使用;提前下达上级转移支付资金51,011万元按照规定功能分类使用；旗本级专项194,254万元，具体安排如下:

①人员经费方面。2024年人员经费支出共安排112,748万元，包括：行政事业在职人员工资保险、离退休和遗属人员工资、职业年金配套、年终绩效奖、丧抚费、考核优秀奖励等资金97,691万元；公安辅警、村两委干部、政府购买服务人员、乡村环卫清洁员、农村社区工作人员以及信访安置、公益岗等应保障人员工资保险15,057万元。

②公用经费方面。公用经费（含取暖费）支出安排5,431万元，按照上级的要求，严格压缩部门预算标准。考虑到阿荣旗经济社会发展的实际情况，结合各部门事业发展的需要，2024年各部门预算的公用经费标准继续维持2023年的标准。

③本级专项方面。本级专项的预算安排本着有保有压的原则，在落实“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的基础上，优先保障乡村振兴、旧城区改造等重点工作以及化工集中区等重点项目的资金需要，全年共安排支出76,075万元。

**按经济分类划分：**

基本支出安排118,179万元，用于保障人员工资、调资政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及机构基本运转；项目支出安排76,075万元，用于保障国家和自治区政策要求匹配的民生支出、到期债券本息、全旗重点项目、隐性债务化解、部门运转经费等。

**按功能分类划分：**

--安排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1,596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支出以及扶持各项事业发展等。

--安排国防和公共安全支出10,078万元，主要用于公安、司法人员工资，支持公安、司法办案业务开支，按照国家政策安排消防、森警、武警支出等。

--安排教育支出38,523万元，主要用于义务教育经费、中等职业学校及高中“两免”补助、校车补助等。

--安排科学技术支出213万元，主要用于科技进步奖励、科普经费等。

--安排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1,881万元，主要用于文化、体育和新闻出版广播影视等。

--安排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5,613万元，主要用于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五保供养、临时救助及义务兵优待金等社会保障类资金。

--安排卫生健康支出14,293万元，主要用于计生事业费、城乡医疗保险配套等。

--安排节能环保支出895万元，主要用于农村环境质量监测费用等相关支出。

--安排城乡社区支出18,036万元，主要用于城乡社区垃圾清运，环卫和城管执法经费等。

--安排农林水支出12,021万元，主要用于乡村振兴和农林水事务等。

--安排交通运输支出1,239万元，主要用于农村公路危桥改建等。

--安排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1,837万元，主要用于旅游发展专项资金、安全生产经费等。

--安排商业服务业支出133万元，主要用于商业服务业发展支出等。

--安排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2,090万元，主要用于新增建设用地、矿产资源相关支出及国土资源项目等。

--安排住房保障支出6,201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财政配套等。

--安排粮油物资储备支出50万元，主要用于救灾物资、防汛抗旱物应急资储备支出。

--安排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681万元，主要用于自然灾害防治、安全生产监管及应急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安排预备费支出3,300万元，预算执行中根据实际用途计入旗本级支出。

--安排债务付息和发行费用支出8,113万元，主要用于偿还到期债务利息和发行费用。

--安排其他支出15,312万元，主要用于重点项目和前期费3,000万元、偿还到期银行贷款2,500万元、部门机动费2,000万元、保稳定资金2,000万元、政策性匹配资金500万、政策调

资和绩效奖、丧葬费、优秀奖励资金等5,312万元。

--安排债务还本支出2,149万元。

**4.三保支出预算安排情况。**2024年，三保审查系统中地方实际保障范围和标准三保预算合计182,541万元，其中保工资96,261万元、保运转4,964万元、保基本民生81,316万元。三保预算资金全部列入2024年预算，优先足额保障，并应保尽保，不存在降低标准的情况。

**5.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根据《预算法》规定，预算年度开始后，在阿荣旗人民代表大会批准旗本级预算草案前，可以安排必须支付的本年度部门基本支出、项目支出，以及用于突发事件处理的支出等。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总财力33,316万元，一是政府性基金预算本级收入11,000万元;二是上级提前下达转移支付189万元；三是上年结转资金22,127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安排33,316万元，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4,837万元，债务付息和发行费用支出6,163万元，上年结转资金22,127万元和上级提前下达转移支付资金189万元按照资金规定用途使用。收支平衡。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根据《试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实施意见》，阿荣旗目前没有

可以纳入到范围中的部门及项目，本次预算未安排相关收支内容。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1.社会保险基金收入情况。**2024年，全旗安排社会保险基金收入159,163万元。其中，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112,460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11,933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33,776万元、职工工伤保险基金993万元。

**2.社会保险基金支出情况。**2024年，全旗安排社会保险基金支出155,611万元。其中，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112,460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8,497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33,661万元、职工工伤保险基金993万元。

**3.结余情况。**全旗社会保险基金收支相抵，预计2024年当年社会保险基金结余3,552万元。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3,437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115万元。

**四、全力以赴、攻坚克难，确保完成2024年财政预算任务**

**（一）多措并举、挖掘潜力，以更大力度推进财政增收。**积极培植财源。充分发挥财政政策引导作用，支持重点工程、重点项目建设，壮大特色产业发展，推动经济总量做大和产业结构升级，培植好财源增长点，同时与项目主管部门对接，积极进行项目储备，实现项目资源共享，待条件成熟时，积极向上争取专项资金，弥补我旗发展建设资金缺口。依法综合治税。加强项目主管部门、财政、税务部门的协调沟通，加大综合治税力度，挖掘

税收增收潜力，依法征管，应收尽收。

**（二）有保有压，用情用力，以更深情怀保障改善民生。**压紧压实“三保”责任，优化支出次序，调整支出结构，优先足额保障“三保”支出预算，切实兜牢“三保”底线、兜牢民生底线。科学统筹财力，认真落实国家关于支持教育、社会保障、医疗、就业、科技创新、文化等相关政策，通过推广政府购买服务，不断加大基本民生领域社会事业投入力度，促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增强民生保障的可持续性。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严把预算支出关口，进一步压减一般性、非重点支出，严控公务运行、维修购置和会议费等支出，把有限的财政资金用在刀刃上。

**（三）推动预算绩效管理提质增效。**夯实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基础，开展预算项目事前绩效评估。建立健全绩效评价工作机制，加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将评价结果与完善政策、调整预算安排有机衔接，削减或取消低效无效资金，大力优化支出结构，真正做到“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不断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四）树立底线思维，防范化解财政风险。**加强政府债务管理，维护政府信用。积极筹措、合理安排偿债资金，强化政府债务限额管理，积极化解存量隐性债务。把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作为一项重要政治任务来抓，严控不增加隐性债务，债务风险总体可控。坚决杜绝违规举债、违规担保等行为的发生。积极做好

债券项目储备和项目前期准备工作，着力解决“资金等项目”问题，加强对项目单位债券资金使用情况监管力度，确保政府债券资金使用高效、风险总体可控。

各位代表，新的一年，财政工作形势依然严峻，路远任重。我们将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指引下，在旗委的坚强领导下，在旗人大、旗政协的监督支持下，继续披荆斩棘、砥砺前行，以开拓创新的理念、奋发进取的精神、求真务实的作风、扎实有力的举措，确保完成各项财政目标任务，为经济社会健康发展提供坚实财力保障！